

# 汉滨区民政局

---

## 关于2018年、2020年、2022年中央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分配情况的公示

根据《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民办发〔2019〕34号）、《陕西省民政厅省级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和《陕西省民政厅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信息公开办法（试行）》（陕民办发〔2018〕52号）规定，现将汉滨区2018、2020、2022年福彩公益金分配情况予以公示。

附件：2018年、2020年、2022年中央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分配表



## 2018年中央省级福彩公益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地区	文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汉滨区	安财综（2018）13号	2017年9--12月孤儿大学生学费	8.00	
汉滨区	安财综（2018）13号	2017年9--12月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	13.14	
汉滨区	安财综（2018）53号	2018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等项目补助资金	105.40	
汉滨区	安财综（2018）53号	省级福彩公益金资助孤儿大学生学费、儿童福利机构聘用人员工资和公用经费、“明天计划”经费、脑瘫儿童康复训练经费	4.80	
汉滨区	安财综[2018]45号	高龄补贴市级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	324.98	
汉滨区	安财社[2018]187号	用于社会福利的中央福彩公益金	127.3	
汉滨区	安财综[2018]78号	下达市本级福彩公益金	205	
汉滨区	安财综[2018]38号	2018年社区互联网+养老试点等项目补助	5.00	
汉滨区	安财综[2018]36号	2017-2018年度农村互助幸福院绩效考评优秀单位“以奖代补”	18.00	
汉滨区	安财综[2018]64号	省级福彩金资助养老服务机构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2072.00	
汉滨区	安财综[2018]65号	省级福彩金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助	37.43	
汉滨区	安财综[2018]69号	社会福利机构聘用人员薪酬待遇资金	270.00	
汉滨区	安财综[2018]40号	2018年省级福彩公益金资助大学新生入学	52.30	
汉滨区	安财综[2018]76号	2018年精神障碍社区康复试点等项目补助资金	142.00	
汉滨区	安财综[2018]42号	市级福彩公益金用于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营经费及市民政局和市老龄办有关工作经费	16.00	
合计			3401.35	

## 2020年中央省级福彩公益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地区	文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汉滨区	安财综【2020】51号	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60.00	
汉滨区	安财综【2020】64号	2020年第二、三批省级福彩公益金补助项目资金	242.93	
汉滨区	安财综【2020】78号	市本级福彩公益金用于高龄老人生活补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机构运转维护和薪酬待遇、日间照料中心、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	404.20	
汉滨区	安财社【2020】134号	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试点补助资金	300.00	
汉滨区	安财综【2020】26号	省级福彩公益金补助公办社会福利机构和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机构聘用人员薪酬及运转维护	107.1	
汉滨区	安财综【2020】43号	省级福彩公益金资助贫困家庭大学新生入学	71.90	
合计			1186.13	

## 2022年中央省级福彩公益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地区	文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汉滨区	安财社（2022）51号	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120.00	
汉滨区	安财社（2022）180号	下达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事业专项资金（老年人、残疾人、儿童福利，殡葬、社工志愿服务、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	297.13	
汉滨区	安财综（2022）56号	安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度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公益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社区建设补助资金）	38.75	
汉滨区	安财综（2022）60号	下达第一批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养老服务）	180.00	
汉滨区	安财综（2022）57号	2022年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困难家庭大学生补助资金	46.90	
汉滨区	安财综（2022）91号	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城乡社区建设补助资金	60.00	
汉滨区	安财综（2022）105号	2022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告知	228.63	
汉滨区	安财综（2022）106号	2022年市级福彩公益金	74.52	
合计			1045.93	